

臺中市政府114年國家防災日— 全民地震避難演練暨防災宣導活動執行計畫

壹、依據

一、災害防救法第25條第1、2項：各級政府及相關公共事業，應實施災害防救訓練及演習。實施前項災害防救訓練及演習，各機關、公共事業所屬人員、居民及其他公、私立學校、團體、公司、廠場有共同參與或協助之義務。

二、依據內政部114年9月1日內授消字第1141604300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為推廣全國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，提升本府各級機關及民眾地震災害應變能力，並透過就地避難實地演練(趴下、掩護、穩住)，加強全民地震防災應變能力，並於網路瀏覽分享，擴大防災宣導效應，臻達全民防災之目的。

參、辦理機關(單位)

1. 機關(單位)：內政部(消防署)
2. 主辦機關(單位)：本府消防局、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
3. 協辦機關(單位)：本府各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企業、防災士及民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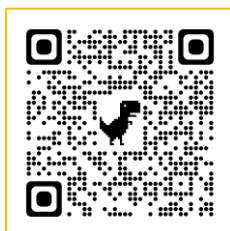
肆、活動網頁及網址

網頁名稱：消防防災館

網址：<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>。



✓QR code：



伍、辦理期程

- 一、活動網頁即日起開放註冊。
- 二、加強防震宣導期間：114年9月1日至10月31日。
- 三、開始抗震演練時間：114年9月19日上午9時21分。
- 四、照片上傳分享期限：114年9月1日至10月31日前。

陸、辦理方式及工作分工

一、註冊登入「消防防災館」全年度開放帳號註冊可以企業、學校、政府機構、非營利事業或個人身分分別登入註冊。

(一)新會員註冊後，若未收到驗證信，可至「重寄驗證信」重新寄發。

(二)舊會員提供密碼修正，不提供帳號修正；欲變更帳號者，請重新註冊會員。

(三)舊會員密碼修正，請登入會員後至會員專區點選「修改密碼」功能。

二、事前學習：了解災害及危險評估，並利用消防防災館事先學習地震發生時如何就地避難。

三、抗震活動宣導

(一)請各單位於宣導期間，協助於機關及所屬單位網頁新增消防防災館(<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>)活動連結(如附件1)，並運用設有電子看板、佈告欄、LED跑馬燈之單位團體協助播放防震宣導標語。

(二)請各單位、公私立學校及區公所等，利用大眾傳播媒體或配合各集會活動時，協助宣導防震資訊，並邀集所屬員工、社區居民，或轄內各事業單位、公共場所業者、防災士及社區民眾配合參與防災防震演練。

(三)請各單位、公私立學校及區公所等，鼓勵所屬同仁下載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(如附件1) 使用各項功能及推廣運用。

(四)請教育局及衛生局協調所屬公、私立學校及醫院配合抗震宣導作為，並協助於網頁新增消防防災館活動連結，並配

合張貼海報宣導。

- (五) 請新聞局於加強防震宣導期間，運用電台、電視廣告、市府官方 Line 等方式宣導抗震觀念及知識。
- (六) 請警察局及消防局於加強防震宣導期間，利用社區治安會議及防災宣導等場合進行宣導及示範演練。

四、演練方式

- (一) 於114年9月19日上午9時21分，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透過「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系統」發布「國家防災日地震警報」訊息，請所有參加消防防災館與註冊的機關、學校、企業及民眾，立即進行自主性就地避難演練，即採地震避難3步驟(趴下 Drop、掩護 Cover、穩住 Hold on)(參考資料詳如附件2)，避難演練時間約1分鐘。
- (二) 本次演練著重在立即性的生命安全防护，並鼓勵各單位人員預想在地震發生當下，面臨緊急情況所能採取的行動為何，事前環境安全及避難路線規劃，並評估震後是否需要避難(可參考消防防災館網站\下載專區\防災文宣)。
- (三) 為推廣全民參與及提升本府各機關首長防災形象，請本府各局處首長事先預演拍攝正確地震避難演練照片1至4張，並於114年9月30日前張貼於機關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傳至 yoyominimi0821@taichung.gov.tw (檔案太大者可以雲端載點方式傳送)，由本府消防局彙整後供消防署於網站首頁發布輪播。
- (四) 若無法配合上述時間演練，可自行於活動期間內自主演練。

五、資料彙整及演練成果上傳

- (一) 資料彙整及上傳期限：114年10月31日前。

(二)各單位於演練後，務以各級政府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企業等身份分別登入消防防災館，並將演練照片(1至4張)及參與演練人數等資訊上傳至消防防災館網站。

(三)各單位於邀集轄內各事業單位、公共場所業者、社區民眾參與防災抗震宣導及演練時，一併請參與成員將抗震演練照片資訊上傳至消防防災館，俾列入本市參與國家防災日人數統計數據，並納入「內政部消防署115年度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項目」重點之一考核項目績效，創新宣導作為將酌予加分。

柒、經費需求

辦理本計畫之相關活動或演練所需經費，由各單位預算下支應。

捌、獎懲

本次演練對提升政府、民眾防震應變能力助益甚大，符合本計畫：陸三、陸四(三)及陸五，且機關參演比率符合標準者，建議敘獎額度、人員如下：

一、主辦機關：

本計畫承辦單位承辦人記功一次，負責督辦人員1名及審核人員1名各嘉獎二次，執行單位承辦人嘉獎一次。

二、協辦機關：

(一)機關參演比率在80%以上者：業務單位承辦人嘉獎二次，負責督辦人員1名及審核人員1名各嘉獎一次，執行單位承辦人嘉獎一次。

(二)機關參演比率在60%以上者：業務單位承辦人嘉獎一次，負責督辦人員1名及審核人員1名各嘉獎一次，執行單位承辦人嘉獎一次。

玖、其他

- 一、請各執行單位於114年10月31日前，將加強防震宣導相關措施執行成果佐證資料(網站截圖、相關照片)及「臺中市政府執行國家防災日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執行成果表」(如件3)電子檔電傳至 yoyominimi0821@taichung.gov.tw 信箱。
 - 二、本府各機關如有抗震防災宣導需求，請洽本府消防局各轄區消防分隊協助，或電話連絡本案承辦人等方式申請。
 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府消防局災害管理科科員蔡宛錚，電話：04-23298820#107。
- 拾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消防防災 e 點通

1. 教學影片：

■ 網址：

<https://bear.emic.gov.tw/MY/#/home/subject/about>

■ QR code：



2. 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 介紹：

■ 網址：<https://youtu.be/IDQJMVrfTY>

■ QR code：



3. 全民防災 e 點通介紹-英文版：

■ 網址：<https://youtu.be/bYItLhyP6h8>

■ QR code：



4. 全民防災 e 點通介紹-中文版：

■ 網址：<https://youtu.be/rxY0BJZByzI>

■ QR code：



附件2

臺中市政府114年國家防災日「消防防災館」 全民地震防災宣導活動說明

一、為提升全民防震常識，推廣全民參與地震演練，模效美國 ShakeOut 大震撼(<http://www.shakeout.org/>)網路地震演練方式，辦理全民地震網路演練。

二、活動網址及 QR code：

1. 「消防防災館」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tfdp.com.tw/cht/index.php>
註冊及演練上傳方式，請參考網站下載專區\演練文件下載)。

2. QR code:



三、參加對象：臺中市各級政府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企業，並加強宣導民眾參與。

四、演練方式：

(一)地震避難3步驟(趴下 Drop、掩護 Cover、穩住 Hold on)。



(二)行動不便者避難3步驟(固定 Lock、掩護 Cover、穩住 Hold on)。



(三) 本次演練請鼓勵單位人員進一步預想在地震發生當下，面臨緊急情況所能採取的行動為何，事前環境安全及避難路線規劃，並評估震後是否需要避難及如何前往避難收容場所，及該攜帶何種東西進行避難。(參考資料：消防防災館網站/防災知識/防災一起學/地震防災)。

附件3

臺中市政府_____局(處)執行國家防災日 全民防災宣導活動執行成果表			
項目		執行情形	備考
是否預先拍攝 地震避難演練照片			
抗震演練	職員 總數	_____名	
	參演 人數	_____人	
	佔總員額比率	_____%	
防震宣導	是否於機關網頁 新增抗震網連結		
	是否於機關公佈欄或電 子看板刊登抗震演練活 動宣導資訊		
	是否邀集所屬員工、社 區居民，或轄內各事業 單位、公共場所業者、 社區民眾配合參與抗震 演練，並於各集會活動 協助宣導防震資訊		

- 一、地震避難演練照片需張貼於機關網站，並電傳至 yoyominimi0821@taichung.gov.tw 信箱。
- 二、抗震演練成果請以機關登入消防防災館網站，上傳演練成果照片及登錄演練人數。
- 三、各單位抗震宣導執行成果佐證資料(網站截圖、相關照片)，請於114年10月31日前將電子檔電傳至 yoyominimi0821@taichung.gov.tw 信箱。